

渭南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信
息化建设方案咨询设计服务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书



采购人：渭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供应商：中国劳动和社会保障科学研究院



 **Quark 夸克**
高清扫描 还原文档

签订地点：渭南市

项目编号：ZCSP-渭南市-2025-00931

采购人：渭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供应商：中国劳动和社会保障科学研究院

根据 渭南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信息化建设方案咨询设计服务项目 的采购结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 1.协议书条款；
- 2.招标文件；
- 3.投标文件；
- 4.中标通知书；
- 5.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合同价款

(一)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写 捌拾壹万捌仟元整；小写¥818800.00 元。

(二) 合同总价款是指包括本次项目所需的设计费、人工费、咨询费、服务费、交通费、管理费、税金等所有费用，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

(三)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四) 供应商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中国劳动和社会保障科学研究院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惠新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6319026400248

三、款项结算

(一) 合同价款的支付：本项目服务费根据项目进度进行支付，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服务内容全部完成后再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项目任务全部



完成且通过评审取得批复后付清全部合同价款。

(二)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三) 支付方式：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在接受付款前，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

四、服务内容及要求

1.项目概况：聚焦 2025-2026 年渭南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围绕“五大数链”实施，需通过专业设计实现“覆盖全民、贯穿全程、辐射全域、便捷高效”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为渭南市高质量充分就业示范工程和人社事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2.服务内容：本项目完成渭南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项目调研、造价评估初步设计、实施方案编制以及整体项目实施后期示范经验提炼等工作。对渭南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涉及的单位及部门进行现状及需求调研，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方案、实施方案和概算，包含阶段性成果汇报文稿和演示等，报送项目审批部门并通过专家评审。

3.服务地点：渭南市。

4.服务期限：60 日历天。

3.质量要求：所有设计需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项目要求，通过相关部门审核备案。

4.服务要求

(1) 在服务范围内按工作内容和要求制定详细的方案，方案科学、合理、可靠。

(2) 人员配备合理。有针对本项目的专项项目小组，项目负责人、工作人员分工明确（应有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姓名、工作职责等）。

(3) 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和措施，有明确具体的承诺。

(4) 供应商所拟派的工作人员，若在服务期间发生任何伤害，采购人概不负责，由供应商自行处理。

(5) 配合建设单位完成对设计方案相关的其他工作。

(6) 服务期内 7*24 小时响应，响应方式包括邮件、电话、微信等。

(7) 设计周期：30 日历天内出具初稿，60 日历天内通过评审并获取项目批复文件。

五、转让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项目服务内容，应由供应商直接服务，不得转让他人；



2.如有转让和未经采购人同意的分包行为,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六、双方的责任及义务

1.供应商根据本合同条款及时有效地提供服务内容中所描述的服务,并保证服务质量。

2.采购人应向供应商提供并允许供应商使用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信息、数据、文档等,并确保其向供应商提供的信息及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七、保密条款

1.合同双方保证由任何一方提供的并声明具有保密性质的所有信息均将被认同为保密信息,并由双方以对方要求的保密信息的保护方式,保证其安全性。

2.任一方不得出于除履行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目的披露、传播、复制或使来自另一方的所有或者部分保密信息;不得在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的前提下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上述保密信息;任一方保证仅在必须知道的情况下,出于履行本合同的目的才许其员工接触保密信息并告知其本保密条款,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任一方应当将所有涉及保密信息的载体交还另一方或者经另一方同意自行销毁。

3.供应商对在项目服务期间所获得的采购人的情报和资料有永久保密义务,泄漏秘密应承担法律的责任。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均长期有效。

八、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工作成果和提供服务时,或提供的技术服务有瑕疵,不能满足甲方正常使用的,视为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损失赔偿金等。

2.特殊情况下,乙方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合同履行期限可以顺延。若乙方在甲方规定期限内仍无法提交工作成果和提供服务时,每迟延一天,甲方按本合同未完成部分价格的 0.5%扣除乙方未支付的合同款,直至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九、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采购人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4、本合同经采购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5、本合同一式陆份，采购人、供应商各执贰份，其余相关部门各壹份。

采购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2026年1月29日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2026年1月28日



Quark 夸克

高清扫描 还原文档